

中國固有主權權利，日本政府無權抗議和說三道四。無爭議的中國海域，不容共同開發。至於《中日東海問題原則共識》中提到的有待就共同開發繼續磋商的「其他海域」，即《原則共識》2.（四），不包括無爭議的中國海域，不存在中日雙方就「天外天油氣田」等上述海域油氣田進行共同開發的問題。日本刻意曲解「原則共識」，居心叵測。

半年內，日本屢屢侵犯中國釣魚島東海主權，中國人民需要深思和高度警惕！

釣魚島列嶼及其海域，自古屬於中國管轄並行使主權，為中國固有領土與海域，這有史為鐵證，不容日本抹煞。

明朝已列海防區域

早在明朝中期，嘉靖四十一年（公元1562年），就以中國東南沿海最高軍事指揮部的官方名義，將釣魚島列嶼及其海域劃入中國海防區域，隸屬於福建布政使司行政管轄範圍並行使主權，又通過官方文獻《籌海圖編》向其他國家宣示中國主權，這已取得了國際法中所說的「有效控制」。

《籌海圖編》，清楚地將釣魚島列嶼（釣魚嶼、黃毛山、橄欖山、赤嶼）及其海域劃入福建布政使司海防區域並行使主權。

早在明初，根據《明太祖實錄》記載：洪武七年（公元1374年），正月初八日，「詔以靖海侯吳禎為總兵官，都督僉事，於顯為副總兵官，領江陰、廣洋、橫海、水軍四衛舟師，出海巡捕海寇；所統在京各衛，及太倉、杭州、台、明、福、泉、潮州沿海諸衛官軍悉聽節制」。這支龐大的聯合艦隊總指揮官吳禎，是跟朱元璋濠梁起義的元老，以擅長海戰，累立功勳，受封為靖海侯。此行由皇帝詔令他統一調度東南沿海各地衛所的駐防艦隊，足見朱元璋剿倭決心之大。

這支龐大聯合艦隊，自洪武七年正月初八日組建，至當年十月初八日吳禎總兵巡海返朝，長達九個月。吳禎率部在海上巡弋九個月過程中，在福州府福清縣牛山洋與倭寇遭遇，激戰後一直追剿倭寇至琉球大洋。所經路線是：由福清縣牛山洋東行至



圖為明朝派軍討伐倭寇，與倭寇血戰的情景。（網上圖片）

小琉球（台灣）以北，歷經花瓶嶼、彭佳山、釣魚島、黃尾嶼、赤尾嶼之後，橫渡過黑水溝（今稱東海海溝）以東，直追至琉球大洋。

吳禎率領的舟師，對倭寇窮追不捨，最終在琉球大洋戰而勝之。這充分顯示了中國舟師官兵強大的戰鬥力和嫺熟的航海技術，以及對釣魚島列嶼等島嶼的位置了若指掌。說明在明永樂初年《順風相送》出版之前，中國官方就已熟悉釣魚島列嶼各島嶼的位置，這是過去未發現的新啟示。《順風相送》原本成書之年不詳，學界有不同說法。筆者認為，應是明永樂初年，具體年份為公元1404年或1405年。（詳述，見拙作《順風相送》一文，香港《大公報》2006年11月7日。）

明朝時，中國就已控制了釣魚島列嶼及其海域並行使主權。以後，明清兩朝均將釣魚島列嶼及其海域劃入中國海防區域，隸屬於福建行政管轄範圍行使主權，明嘉靖四十一年（公元1562年），則以官方文獻《籌海圖編》將此客觀事實正式公布於世。

重要史籍《籌海圖編》

明朝時期，記載釣魚島列嶼及其海域，自古屬於中國管轄並行使主權的中外史籍很多。其中，以《籌海圖編》最有代表性，為最重要史籍，係明代論海防集大成之作，為明朝邊疆史地研究最高成就，在捍衛釣魚島列嶼及其海域主權方面，具有重要歷史價值。（待續）

2009年1月6日於新加坡